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前期质押的部分股份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可能存在被实施违约处置而导致被动减持公司部分股份的情形。南一农集团拟自2019年11月21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可能被动减持公司部分股份。

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收到南一农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20年3月13日，南一农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6,204,0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84%，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南一农集团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南一农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2020年3月13日，南一农集团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

3、南一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如其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亦不会影响其控股股东地位。

4、公司将持续关注南一农集团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南一农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四日